

关于生产废弃边角料收购的协议书

甲方：无锡瑞进冶金科技有限公司

乙方：王明君

乙方为甲方生产废弃边角料及报废材料收购方，双方以“节约资源，减少环境污染”为原则，为确保乙方能够按照甲方的要求执行，特制订本协议：

- 1、乙方在收购甲方生产废弃边角料后，必须遵守甲方公司的保密协议，所有材料直接进行熔化处理，并最大限度地回收利用，最终处理过程必须符合国家、地方、行业环保有关法律与其他要求。
- 2、乙方进入甲方区域，应遵守甲方的环境保护管理制度。
- 3、甲方有责任及权利对乙方的生产废弃边角料处理过程进行跟踪检查，对不符合规定或对环境造成污染或泄露甲方产品信息等商业机密的，将取消其收购资格并追究法律责任。
- 4、协议一式两份，甲乙双方各存一份，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。
- 5、本协议解释权归甲方所有。

甲方：（盖章）

代表：（签字）

日期：2017年6月25日

乙方：（盖章）

代表：（签字）

日期： 年 月 日



王明君